

屏東縣立琉球國中使用運動場地及器材之安全與維護實施辦法

- 一、為避免運動參與者（學生及社區人士），於本校運動時，發生運動傷害意外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上課前由任課教師預先檢查，授課完畢再檢查一遍，特殊課程如體育課程包括墊上運動、單雙槓、爬竿、跳高應特別注意，保護措施亦須安排完善。
- 三、實施安全檢查
 - (1)由體育組管理員不定時檢查各場地及器材安全，更新器材。
 - (2)由總務處庶務組會同體育於學期前、中、後，每年實地安檢，並於學年初(每年八月份)配合校園安全檢查實施年度總檢，每次檢查均應做成紀錄(如附件一)，追蹤改善。
- 四、籃球架、足球門、排球柱、爬竿、單、雙槓等鐵裂器材每年寒暑假檢查後，如需油漆時立即處理，並注意彎曲變形。
- 五、學生使用各項設備、器材時應遵從師長、教練之指導及學生配合要點之規定。

註:★檢查表★

屏東縣立琉球國民中學運動器材管理檢核表

查核日期____年____月

項目	項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執行單位	檢核結果		備註
	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	
一般性要點	1	運動器材之使用方法應指導				
	2	運動器材有地樁支撐者應注意其埋設深度及不突出地表				
	3	運動器材設置之地面及附近應平坦鬆軟				
	4	運動器材使用時有擺盪動作應注意，在擺盪所需空間做警告標誌				
	5	學校應備有急救物品，並訂有送醫管道				
	6	器材或場地不適用時，即停止使用加上明顯標示並填單請速修繕				
	7	使用前先檢視運動器材是否妥當				
籃球架	1	焊接點牢固未鬆脫				
	2	地樁穩固且不突出地面				
	3	鋼架平穩未腐蝕，各螺絲栓緊				
	4	籃圈牢固未鬆動				
	5	鋁管製成支架油漆未脫落生鏽				
排球柱	1	地樁牢固，不突出地面				
	2	柱上之搖把可固定排球網鋼索				
爬竿	1	地樁牢固，不突出地面				
	2	鋼管焊接牢固未腐蝕				
	3	竿子是否穩固無斷裂危險				
	4	地面平坦疏鬆				
單槓	1	地樁牢固，不突出地面				
	2	鋼管焊接牢固未腐蝕				
	3	地面平坦無障礙物				
平衡木	1	放置穩固				
	2	支柱安全，無斷裂危險				
	3	平衡木之正面平整				
跳箱	1	木製材質無損壞				
	2	第一層護墊無破損且平坦				
	3	各分層木板牢固無鬆動				
	4	踏墊平整無破損				
地墊	1	墊子海綿軟度適度				
	2	墊子表面無破損				
	3	墊子鋪設周圍無突出障礙物				
網球場	1	周圍護網無破損，固定螺絲不突出				
	2	網柱牢固且可固定球網鋼索				
	3	地面平坦無障礙物				
跑道	1	地面平坦，無凹陷或突出狀況				
	2	跑道標示線清楚				
桌球室	1	桌面、桌腳穩固，各螺絲栓緊				
	2	地面乾燥，無濕滑現象				

資料：台灣省各級學校公共安全手冊。（遊戲場、循環活動場設備安全注意事項及查核表）

一、各校如有不同運動器材，請自行添加檢查項目。

二、檢核時機：每學期開學前全面檢查，承辦人每週檢查並送組長主任查核，每月送校長查核。

承辦人：

體育組長：

訓導主任：

校長：